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引致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廣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SHIPYARD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0317)

轉讓子公司股權關連交易公告

本公司已與中船信息公司簽署了一份《股權轉讓協議書》，以轉讓紅帆電腦26%之股份予中船信息公司。轉讓後，紅帆電腦為本公司51%控制之子公司。

中船集團持有本公司42.61%的股份；中船信息公司則由中船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持有其90.625%股份，因此中船信息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51%控制之子公司廣州興順船舶服務有限責任公司持有中船信息公司5.625%股份。

每項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按年計算均低於2.5%，因此《股權轉讓協議書》屬《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2(1)條項下的關連交易，只須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45至14A.47條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而可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第10.1.1段的規定，《股權轉讓協議書》構成關聯交易，在本公告中及將在相應年度報告及報表中披露。

概要

廣州廣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營業務有造船、修船、鋼結構及其他機電產品。本公司持有廣州紅帆電腦科技有限公司(「紅帆電腦」)77%之股份。紅帆電腦之主營業務為計算機銷售及系統集成開發，2003年及2004年經審計的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86,000元(約港幣178,846元)及人民幣507,868元(約港幣488,335元)。北京中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船信息公司」)主營業務為信息技術、網絡技術及造船技術的軟件開發等。

本公司已與中船信息公司簽署了一份《股權轉讓協議書》，以轉讓紅帆電腦26%之股份予中船信息公司。轉讓後，紅帆電腦為本公司51%控制之子公司。由於造船信息化的發展，引進中船信息公司為股東將提高紅帆電腦在船舶界的知名度，便於在船舶物資管理、造船生產管理、集團化財務管理、信息安全技術與管理等領域與中船信息公司合作，並利用其國內分支機構及客戶網點的業務關係進一步開拓市場。本公司於2005年10月10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做出決議，同意本公司按專業評估師之評估價值，轉讓紅帆電腦之26%股權予關聯方中船信息公司。本公司各位董事認為該項股權轉讓公平和合理，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關連交易

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中船集團」）持有本公司42.61%的股份；中船信息公司則由中船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持有其90.625%股份，因此中船信息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51%控制之子公司廣州興順船舶服務有限責任公司持有中船信息公司5.625%股份。

每項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按年計算均低於2.5%，因此《股權轉讓協議書》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卷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2(1)條項下的關連交易，只須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45至14A.47條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而可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第10.1.1段的規定，《股權轉讓協議書》構成關聯交易，在本公告中及將在相應年度報告及報表中披露。

本公司董事會已聘請廣東新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不屬《香港上市規則》定義的關連人士）作為專業評估師，對紅帆電腦截止2005年6月30日止的全部資產和負債進行了評估。經評估，紅帆電腦截止2005年6月30日止的淨資產值為人民幣6,105,926.71元（約港幣5,871,083元）。根據紅帆電腦截止2005年6月30日止未經審計的資產負債表，紅帆電腦的帳面淨資產值為人民幣5,869,106.53元（約港幣5,643,372元）。

《股權轉讓協議書》的主要條款

協議方： 本公司為轉讓方、中船信息公司為受讓方。

簽署日期： 2006年1月6日。

完成日期： 簽署日期後的十個工作日內。

轉讓股權： 紅帆電腦註冊資本中的26%權益。

交易代價： 轉讓價格為人民幣1,587,540.94元（約港幣1,526,481.67元），為專業評估師評估的紅帆電腦截止2005年6月30日止之淨資產值的26%，該等款項將於合同簽訂後十個工作日內以現金一次性支付。

獨立董事之意見

本公司四位獨立董事均認為《股權轉讓協議書》條款公平和合理，符合獨立股東的利益。

本公告將同時於上海交易所指定報刊上發布。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職務與姓名：執行董事李柱石、余寶山、韓廣德、陳景奇；非執行董事鍾堅、李俊峰、苗健；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發波、卜妙金、王小軍、麥建光。

本公告人民幣104 = 港幣100的兌換率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廣州廣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李志東
公司秘書

廣州，2006年1月6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商報刊登的內容。」